

克拉玛依市财政局

文件

克财发〔2026〕13 号

关于批复克拉玛依市红十字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

克拉玛依市红十字会：

克拉玛依市财政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》及《部门决算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1〕36 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将你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收支情况

（一）**总收支**。2025 年度本年收入 196.49 万元，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（含专用结余）0.00 万元，年初结转和结余 0.00 万元；

本年支出 195.62 万元，结余分配 0.00 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 0.87 万元¹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。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.00 万元，本年收入 185.21 万元；本年支出 185.21 万元，年末结转和结余 0.00 万元。

二、有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及时办理批复。你部门在收到决算批复之后，务必在 15 日内完成对所属单位部门决算的批复工作。

（二）依法按时公开。你部门要依法依规履行公开主体责任和义务，务必于部门决算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，接受社会监督和询问，做好相关解释工作。

（三）完善工作机制。你部门要严格按照《部门决算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1〕36 号)的要求，根据决算审核审计意见，办理预算执行调整事项，并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进行会计处理。要强化部门决算数据分析，拓展数据应用，充分发挥部门决算对预算编制、执行以及财务管理的促进作用。

¹ 数据来自部门决算批复表，批复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，下同。

附件: 1.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
2.收入决算批复表

3.支出决算批复表

4.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
5.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
6.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批复表

7.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
8.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

9.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批复表

克拉玛依市财政局

2026年7月15日

